



PETE CERVINKA  
局長

加州 - 衛生與公共服務局  
發展服務部  
1215 O Street, Sacramento, CA 95814  
[www.dds.ca.gov](http://www.dds.ca.gov)



GAVIN NEWSOM  
州長

日期 : 2022年7月8日

收件人 : 區域中心執行主任

主旨 : 電子到訪驗證 (EVV) : 受 EVV 約束的區域中心服務代碼

根據 [《21世紀治癒法案》 \(Cures Act\) 第12006\(a\)條](#) 之規定，各州須對需要由服務提供方進行入戶到訪的個人護理服務及居家醫療護理服務實施電子到訪驗證 (EVV)。區域中心個人護理服務的 EVV 已於2022年1月開始實施。區域中心居家醫療護理服務的 EVV 實施預計將於2023年1月起實施。

發展服務部（「本部門」）已確定以下區域中心個人護理服務適用 EVV 要求：

- 465 參與者主導的臨時照護服務（家庭成員）
- 862 入戶臨時照護服務（機構）
- 864 入戶臨時照護工作人員
- 896 支援性居住服務
- 858 家政服務人員
- 860 家政服務
- 062 個人協助
- 320 社區生活支持\*
- 313 家政服務\*
- 310 臨時照護\*

本部門將就2023年1月的實施日期提供進一步資訊。下列服務代碼的服務提供方可預期，其自我註冊的第一步將於2022年初秋開始。

本部門已確定以下區域中心居家醫療護理服務適用 EVV 要求：

- 460 參與者主導的護理服務
- 742 執業職業護士
- 744 註冊護士
- 361 專業護理

區域中心執行主任 2022年7月8日

第二頁

- 以及提供以下服務的機構：
  - 854 居家醫療服務（機構）
  - 856 居家醫療助理
  - 707 言語病理學
  - 773 作業治療
  - 772 物理治療
  - 359 居家醫療助理
  - 372 言語、聽力及語言服務
  - 375 作業治療
  - 376 物理治療

\*新確定適用 EVV 要求的個人護理服務，預計將於2023年1月起實施。

如果您對此信件有任何疑問，請聯繫 [EVV@dds.ca.gov](mailto:EVV@dds.ca.gov)。

謹此致意，

原件簽名：

MARICRIS ACON

副主任

聯邦計畫處

抄送：區域中心董事會主席 區域中心管

理員

區域中心服務對象服務總監 區域中心社區服務總監 區域  
中心機構協會

Nancy Bargmann, 發展服務部

Brian Winfield, 發展服務部

Carla Castaneda, 發展服務部

Jim Knight, 發展服務部

Ernie Cruz, 發展服務部

January Crane, 發展服務部